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上午 11:00 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其中董事戴道国和 GUAN QIONG HE（何冠琼）以视频方式参加，独立董事兰力波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特委托独立董事黎毅代为出席本次会议、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会议文件。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8 人，委托出席的董事 1 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戴道国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63%股份，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鉴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阅报告有效期已经届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了加期审计，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40226 号《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40190 号《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40226 号《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5 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40190 号《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公司根据前述事项并结合公司、标的公司等最新信息，修订了《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8 日